

成都川康铸锻有限责任公司三吨自由锻电液锤及附属设施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年8月8日，成都川康铸锻有限责任公司在四川省成都市彭州市濠阳镇园石村六社组织召开了《成都川康铸锻有限责任公司三吨自由锻电液锤及附属设施项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成都川康铸锻有限责任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特邀专家等。会议成立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环保法律、法规情况的汇报，验收监测单位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监测情况及监测结果和建设单位环境管理检查情况的汇报，现场查阅并核实了本项目建设运营期配套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经建设单位自查认为本项目符合环保验收条件。根据《建设项目管理条例》，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等企业自行验收相关要求，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三吨自由锻电液锤及附属设施项目；

建设单位：成都川康铸锻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地点：四川省成都市彭州市濠阳镇园石村六社；

建设性质：新建（补评）；

占地面积：4506平方米；

建设规模：包芯线 240t/a、电工铝杆 240t/a、铝粒 180t/a、铝粉 360t/a、铝圈 600t/a、石灰辅料 960t/a；

建设内容：主体工程（新增金属制品车间、石灰石辅料生产车间）；辅助工程（固废暂存点和危险暂存间）和环保工程。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05年11月28日，成都川康铸锻有限责任公司经彭州市发展改革局以“备案号：510126110511280015”文件同意建设；2006年12月由北京嘉和绿洲环保技术投资有限公司编制了《三吨自由锻电液锤及附属设施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11年3月通过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彭环验-12号）。

成都川康铸锻有限责任公司委托雅安市环境科技服务部于2016年1月完成了该项目的补充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彭州市环境保护局于2016年2月24号以彭环审[2016]21号文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项目于2014年6月开始建设，2017年1月建设完成，2018年5月正式投产。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2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6.5万元（含原项目环保投资），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1.825%。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对三吨自由锻电液锤及附属设施项目补充建设内容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工程实际建设与环评文件、环评批复一致，工程未发生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气

1、天然气燃烧废气

天然气为清洁能源，天然气燃烧废气不会对区域大气环境产生明显的不利影响。

2、食堂油烟

项目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经管道引至楼顶排放。

3、铝锭熔化产生的少量粉尘

项目铝锭熔化产生的少量粉尘通过加强车间抽排风后无组织排放。

4、石灰石输送和加热过程产生的少量粉尘

项目石灰辅料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粉尘，项目主要通过加强车间抽排风后无组织排放。

5、窑炉废气

窑炉废气经布袋除尘器收集后，由15m高排气筒排放。

（二）废水

本项目废水产生主要是车间非生产性用水（循环冷却水）和生活污水。

项目食堂含油污水先经食堂南侧的一个油水分离器处理后，再汇同办公污水

一起进入厂区西南面污水预处理池处理后用于农灌。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于搬运工人装卸货物和搬运作业时产生工业噪声、机加工设备运行噪声和机动车噪声。采取合理布局、厂房隔声、减振等措施降低噪声的排放。

（四）固废

一般固废：

废钢材边角料由厂家回收；废包装材料不外售，回收自用；废铝材边角料全部由厂家回收。办公生活垃圾、污水预处理池污泥和废棉纱手套由环卫部门每天清运；餐厨垃圾由农户回用于养殖。

危险废物：

废乳化液、废机油由大英县奥森废渣处理厂处置。

四、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食堂油烟排放浓度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表2小型排放标准；窑炉废气中颗粒物浓度均达到《工业窑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表2中二级排放标准限值要求；无组织颗粒物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2、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所测4个点的昼间工业企业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2类功能区排放标准。

3、固体废物：分类收集、暂存、处置，避免了二次污染。

五、环境管理检查情况

成都川康铸锻有限责任公司由工作人员负责日常的环境管理工作、配备有兼职环保管理及操作人员。环保设施运行、维护正常，环评文件及环保验收文件等材料由办公室统一保存。

六、公众意见调查

验收监测期间对成都川康铸锻有限责任公司三吨自由锻电液锤及附属设施项目所在区域进行了公众意见调查，100%的受访者对该项目环保工作表示满意或

较满意。

七、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成都川康铸锻有限责任公司“三吨自由锻电液锤及附属设施项目”环保审查、审批手续完备，环保设施及措施基本按环评要求建设和落实，环保管理检查符合相关要求，验收监测期间所测污染物达标排放，验收组一致认为，该项目通过环境保护自主验收。

八、后续要求

- 1、加强环保设施的管理及维护，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2、制定日常环境监测计划。

验收组成员： 杨坤红 刘德西 李江 尹明

2018年8月8日

成都川康铸锻有限责任公司三吨自由锻电液锤及附属设施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签到表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职务/ 职称	电话	备注	签名
组长	易杨	成都川康铸锻有限责任公司		13882299338	建设单位	易杨
	江芬	成都川康铸锻有限责任公司		13688092022	建设单位	江芬
成员	杨坤红	成都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高工	13880675353	专家	杨坤红
	刘德应	成都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高工	13550239525	专家	刘德应
	尹建	成都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教高	13881922303	专家	尹建
	李磊	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15198035505	验收监测单位	李磊
	罗麒	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副主任	18349162145	验收监测单位	罗麒